

证券代码：002955

证券简称：鸿合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12

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自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之间，公司拟对外担保额度合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%，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及主要内容

为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付款问题，进一步促进业务发展，公司及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卖方”）拟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，即对部分信誉良好的客户（以下简称“买方”）采用“卖方担保买方融资”的方式销售产品，以买方、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基础，在公司或/及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条件下，银行向买方提供用于向卖方采购货物的融资业务。根据业务开展情况，在买方向公司或/及公司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的前提下，公司或/及子公司拟向买方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，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，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。

在上述期间内且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，在股东会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，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，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。超出上述额度和情形的担保，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审议做出决议后才能实施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为以买方信贷方式向公司购买产品且信誉良好的客户。买方信贷被担保人情况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为准。拟实施买方信贷的客户，为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，同时还须满足以下全部条件：

- 1、符合公司分级标准的核心经销商；
- 2、客户最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原则上不高于70%；
- 3、客户成立时间不少于一年的；
- 4、客户不是公司的关联方企业；
- 5、客户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措施。

三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相关担保合同尚未签署，具体内容由公司或/及子公司与买方、贷款银行或第三方等共同协商确定，并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为准。

四、该事项的影响、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公司开展买方信贷担保业务有助于公司开拓市场、开发客户，提高目标客户的合同履行能力，提高贷款的回收效率，但同时也存在客户还款逾期致使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风险。为加强对买方信贷业务的风险控制，公司将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：

1、为客户的销售贷款提供担保前，公司将依据筛选标准谨慎选择客户对象，在公司内部进行严格评审。客户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，不考虑实施买方信贷业务：

- (1) 最近连续三年出现亏损；
- (2) 或有负债预计将会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的；
- (3) 其他认定为可导致重大风险的情况。

2、在买方信贷业务放款后，项目管理人、财务部门将共同负责贷后的跟踪与监控工作，包括定期对客户的实地回访，持续关注被担保客户的情况，收集被担保客户最近一期的财务资料和审计报告，定期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，关注其生产经营、资产负债、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、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，建立相关台账，定期向董事会报告。

3、公司将要求客户提供反担保措施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:公司或/及子公司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是出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发展需要,有助于公司开发客户资源,提高目标客户的合同履行能力,有利于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。公司依据筛选标准谨慎选择客户对象,仅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,且要求被担保对象提供反担保措施以防控风险,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,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78,000.00 万元,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24.00%,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;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0 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形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18日